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邮储银行为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机构及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邮储银行”)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针对本公司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开通如下业务:

一、开户业务和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自2015年3月23日起,邮储银行开始代理销售以下产品(仅限前端收费模式或者收取销售服务费的C类份额类别,详见所列示的代码):富国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100035、C类代码:100037)、富国中国中小盘(香港上市)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100061)、富国宏观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000029)、富国目标齐利一年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000469)、富国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000810)、富国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000841、C类代码:000843)、富国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000880)、富国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000940)、富国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161025)、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161026)、富国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519915)。投资者可通过邮储银行办理开户以及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其中,富国目标齐利一年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000469)为定期开放类产品,具体开放申购、赎回时间请投资者留意届时公告。

二、基金定投业务及定投业务优惠活动

自2015年3月23日起,投资者可在邮储银行办理以下产品的定投业务(仅限前端收费模式或者收取销售服务费的C类份额类别,详见所列示的代码):富国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100035、C类代码:100037)、富国中国中小盘(香港上市)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100061)、富国宏观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

000029)、富国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000810)、富国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000841、C类代码:000843)、富国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000880)、富国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000940)、富国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161025)、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161026)、富国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519915)。定投起点金额为100元(最高金额为5000元),定投申购金额变化的差额须为100元的整数倍,并对定投申购费率予以8折优惠,若享受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若定投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则该基金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三、基金转换业务

自2015年3月23日起,投资者可在邮储银行办理以下产品的基金转换业务(仅限前端收费模式或者收取销售服务费的C类份额类别,详见所列示的代码):富国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100035、C类代码:100037)、富国中国中小盘(香港上市)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100061)、富国宏观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000029)、富国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000810)、富国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000841、C类代码:000843)、富国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000880)、富国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000940)、富国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161025)、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161026)、富国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519915)。上述基金在邮储银行办理转换业务时请参照邮储银行的相关业务规则。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法定代表人：李国华

传真电话：（010）68858057

联系人员：王硕

客服电话：95580

公司网站：www.psbc.com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咨询：

客户服务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fullgoal.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